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1 概述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及《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在报告书的编制过程中，开展了公众调查活动。

在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实地走访企业周边的企事业单位、普通公众，将项目名称、项目概况、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等完整地通报给公众，积极地征求项目周边区域企事业单位、普通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同时，本环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 <http://www.xsmd.com.cn/>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 <http://www.lvliang.gov.cn/>网站公布了《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同时同步在《山西晚报》及西磁窑沟村等村庄公布及张贴了第二次公示，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且 10 个工作日内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内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山西省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斜沟煤矿工业场地内东南侧的荒沟，西磁窑沟村以西约 720m 处；

建设内容：利用斜沟煤矿及选煤厂矸石对工业场地内的荒沟进行填沟造地。坑长 1000m，宽 400m，深约 55m，占地面积约 56hm²。核算总有效库容为 1150 万 m³，服务年限为 12 年，服务期满后复垦为耕地和林草地。主要内容包括挡矸墙、排水工程、边坡工程、运输道路及土地复垦工程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刘敏；

联系电话：15203410865。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西博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3623417887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pan.baidu.com/s/1C-WQARR6tQssiaJ01CfUhg> 提取码 a3cs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电子表格反馈途径：jijianbu597@163.com

纸质表格反馈途径：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刘敏收（电话：15203410865）

2.1.2 公开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进行了网络公示。

2.2 公开方式

按照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 <http://www.xsmd.com.cn/> 网站上以网络形式进行了公示，公示网站为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网站，属于项目企业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新闻时讯 · 传媒聚焦 · 基层动态 · 通知公告 · 视频 · 西山煤电报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19-12-31 | 来源: | 文: | 图: | 浏览69次 | 打印 |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 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西磁窑沟村西约860m处;

建设内容: 建设煤矸石填沟造地工程, 本项目占地面积56hm²; 主要工程包括挡护工程、排水工程、覆土工程、边坡工程、绿化工程等。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 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刘敏;

联系电话: 15203410865。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山西博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工

联系电话: 13623417887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QARR6tQesiaJ01CfUng> 提取码a3ca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 发表对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电子表格反馈途径: jjianbu597@163.com

纸质表格反馈途径: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刘敏收 (电话: 15203410865)

图 1 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 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开内容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山西省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斜沟煤矿工业场地内东南侧的荒沟，西磁窑沟村以西约 720m 处；

建设内容：利用斜沟煤矿及选煤厂矸石对工业场地内的荒沟进行填沟造地。坑长 1000m，宽 400m，深约 55m，占地面积约 56hm²。核算总有效库容为 1150 万 m³，服务年限为 12 年，服务期满后复垦为耕地和林草地。主要内容包括挡矸墙、排水工程、边坡工程、运输道路及土地复垦工程等。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公众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电话及写信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或索取补充信息，时间自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邮编：033602；

联系人：刘敏；

联系电话：15203410865。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此次公众意见征求范围包括项目场址周围村庄居民、企事业单位职工以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公众。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电子表格反馈途径：jijianbu597@163.com

纸质表格反馈途径：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刘敏收（电话：15203410865）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3.1.2 公开日期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分别在网络上、报纸上及西磁窑沟村等村庄公布及张贴了第二次公示，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且 10 个工作日内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公示。

公示的征求意见稿包含了总则、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环境影响经济损益、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和评价结论等章节，是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要求。

3.2 公示方式

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 <http://www.lvliang.gov.cn/>网站公布了《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同时同步在《山西晚报》及项目周边村庄西磁窑沟村等村庄公布及张贴了第二次公示，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且 10 个工作日内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公示。

公示网站为吕梁市政府网站，属于项目所在地政府网站，《山西晚报》属于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西磁窑沟村等村庄为项目周边村庄，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要求；网络、报纸公示截图及张贴公告照片见图 2、图 3 和图 4。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来源：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更新时间：2020-03-20 09:16:00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山西省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斜沟煤矿工业场地内东南侧的荒沟，西磁窑沟村以西约720m处；

建设内容：利用斜沟煤矿及选煤厂研石对工业场地内的荒沟进行填沟造地。沟长1000m，宽400m，深约55m，占地面积约56hm²。核算总有效库容为1150万m³，服务年限为12年，服务期满后复垦为耕地和林地。主要内容包括挡研墙、排水工程、边坡工程、运输道路及土地复垦工程等。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公众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电话及写信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或索取补充信息，时间自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邮编：033602；

联系人：刘敏；

联系电话：15203410865。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此次公众意见征求范围包括项目场址周围村庄居民、企事业单位职工以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公众。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电子表格反馈途径：jjianbu597@163.com

纸质表格反馈途径：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刘敏收（电话：15203410865）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 2 第二次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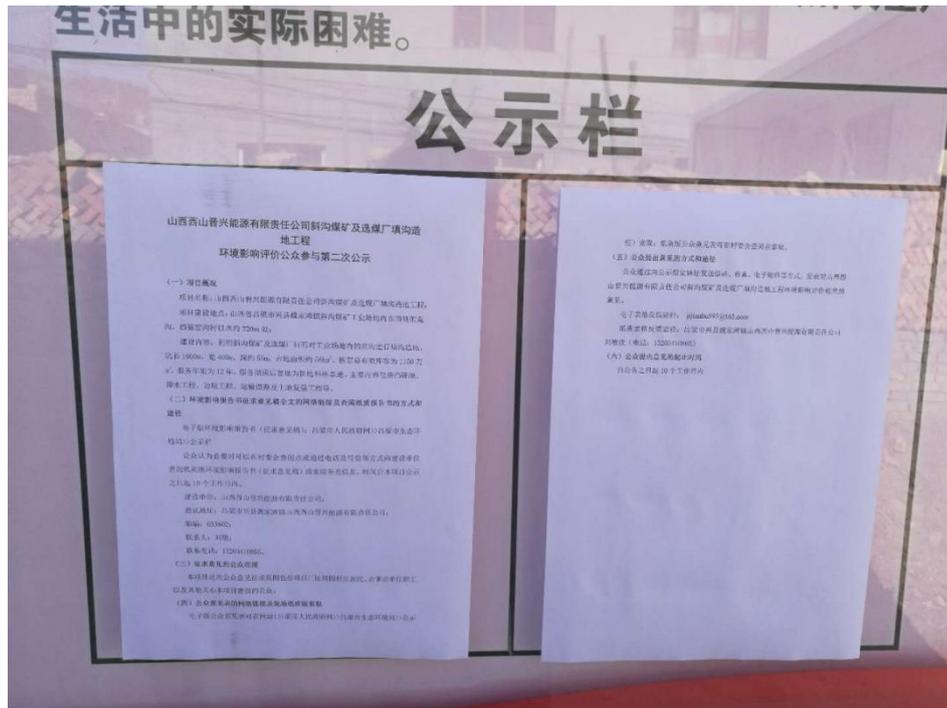


图 4 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网络查阅方式为：<http://www.lvliang.gov.cn/>;

纸质版报告书查阅方式为：联系建设单位或在西磁窑沟村村口查阅点查询；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查阅纸质版的公众的电话。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公示期，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

5 诚信承诺

建设单位诚信承诺见附件。

6 公众意见小结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要求进行了两次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电话、电子邮件、留言、信件等各类方式的意见及建议回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及选煤厂填沟造地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20年4月15日

